中共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委员会文件

南特师委〔2018〕24号

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

“主题党日活动”管理办法

开展主题党日活动，是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、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的重要载体，核心是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，规范党员日常教育管理。为进一步提高学校基层党组织活动质量，激励广大党员树立崇高理想和坚定信念，激发广大党员干事创业、创先争优的热情。根据中央、省委相关要求，结合学校党建工作实际，制定本管理办法。

一、主题党日活动的对象

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要组织支部全体党员共同参加，全体党员是活动主体，基层党组织是基本单位。必要时可吸收支部内非党员同志参加活动。

二、主题党日活动的要求

1.主题鲜明。紧密结合师生思想和工作实际，独具特色，内容充实丰富，具有时代性和创造性。

2.形式新颖。让党员广泛参与活动设计、组织、实施及总结等各个环节，通过新颖的载体，充分调动党员参与的积极性，党员参与率超过95%，活动具有吸引力和感召力。

3.富有实效。参与的广大党员普遍受到教育和启迪，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。活动对本部门人才培养、教学科研、社会服务等中心任务有积极促进作用，展示基层党组织良好形象。

三、主题党日活动的内容

一次完整的主题党日活动原则上包括四个部分：

1.重温入党誓词。每次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前，轮流指定一名党员领誓，全体党员宣誓，重温誓词，回望初心，找回当初入党时的真诚和激情，增进对党的感情。

2.组织开展活动。活动的开展可以从开展党性教育、开展党的知识培训、开展党员活动、志愿服务活动等方面进行，也可结合实际创新活动内容。

3.畅谈体会感言。围绕活动主题，联系个人思想工作生活实际，谈体会感言，强化党员意识，积极为党的事业担当作为。每次活动要安排党员代表谈体会感言。

4.活动结束后，由基层党组织书记对活动开展情况、取得效果进行点评。

四、主题党日活动的管理

1.基层党组织结合总支（支部）及其党员思想工作实际，精心设计活动主题、确定活动内容。

2.填写《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“主题党日活动”方案立项申报表》，立项申报一般在每年的4月15日之前，党委组织部审批后实施。

3.主题党日活动结束后，提供活动总结材料，报送党委组织部。总结材料应简洁生动，条理清楚、重点突出，字数在3000字以内。主要包括：

（1）活动主题及设计思路；

（2）具体组织及实施过程；

（3）活动特色及主要成效；

（4）活动经验及主要启示。

可附反映活动特色的资料和照片。

五、主题党日活动的评选

1.优秀“主题党日活动”每年度评选一次。

2.优秀“主题党日活动”评选以党总支为单位进行申报。每个党总支可分别申报1-2项教师党支部优秀“主题党日活动”和1-2项学生党支部优秀“主题党日活动”，于每年的12月10日前报党委组织部。

3.学校将组织评委进行评选。

六、奖励

学校将根据基层党组织申报情况，评选校级优秀“主题党日活动”，并给予一定的奖励。

对评选出的校级优秀“主题党日活动”，作为下一年度省委教育工委“最佳党日活动”推荐评比的重要依据，同时在学校“七一”表彰大会上进行表彰。

附件：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“主题党日活动”方案立项申

报表

中共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委员会

二○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

附件

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

“主题党日活动”方案立项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党日活动名称 |  |
| 党组织名称 |  |
| 负责人 | 姓名 |  | 党内职务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拟参加活动人数 |  | 党员参与率 | ％ |
| 拟开展活动时间 |  | 预计所需经费 | 元 |
| 活动具体设想和时间安排 |  |
| 活动预期效果 |  |
| 二级单位党组织意见 |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 |
| 党委组织部意见 | 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 |